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概述

基于战略发展需要，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9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决定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000万元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宜通世纪物联网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联网研究院”，暂定名，以工商核准为准），致力于物联网相关技术研究。本次投资后，物联网研究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公司持有物联网研究院100%的股权。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 1、名称：宜通世纪物联网研究院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钟飞鹏
- 3、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 4、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5、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培训；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软件开发；数据处理。

上述信息均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为准。

三、本次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1、设立全资子公司的目的

此次设立全资子公司旨在推进公司物联网相关技术的开发和研究，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研发创新水平和能力，为公司的长远发展积累技术资源，为公司未来保持技术领先，抢占先发优势奠定基础。

2、设立全资子公司可能存在的风险

随着公司规模扩张及子公司数量的增加，对公司整体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本次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正式运营后，在成本控制、人力资源管理、运营管理方面可能存在一定风险。公司将利用自身经验及优势，通过强化和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等方式提升规范化管理水平，同时注重高端人才的吸收和引进，优化整体资源配置，充分发挥公司产品和服务的整合优势及各子公司的整体协同效应，确保对子公司进行有效的管理，降低和防范经营管理的风险。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设立全资子公司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物联网研究院将依托公司主要从事物联网技术的前瞻性研究，以及物联网平台、物联网硬件、物联网垂直应用领域等应用性的研究，积极探索物联网相关技术、物联网创新体系，推动物联网产业的健康发展。物联网研究院的成立，是公司在物联网领域持续推进的又一举措，有助于构筑并增强公司在上述领域的领先优势，促进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

特此公告。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19日